致 ：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部
(傳真號碼：2510 7721)

**暫停供應電力申請**

受影響地址：_____

本公司供電號碼：SN _____ ☐ 低壓供電熔斷器 ☐ 變壓器 ☐ 高壓供電 **（請參考備註）**

**申請**停電時間及日期：由_____/_____至_____/_____
時間 日期 時間 日期

申請書號碼_____電表號碼：_____ **停電時一併作維修**保養
（如有） （如有） ☐ **是** ☐ **否**

註冊電業工程人員/承辦商：

姓名：_____聯絡電話：_____

聯絡人：_____

註冊號碼：_____傳呼號碼：_____

本人願意承擔此項服務的一切費用及聲明未得貴公司事先同意，裝置的允許負載量將不會更改。

此次停電安排已獲得所有受影響客戶的認可及本人會張貼有關告示。

☐ 請將費用加在賬戶號碼：_____

☐ 申請人負責繳費 **商業登記註冊號碼**：_____

申請人（正楷書寫）：_____聯絡電話：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申請人簽署/印鑑：_____

申請人注意事項

1. 請填妥此表格，並於停電前兩星期交回北角電燈中心九字樓，客戶服務部的客戶裝置組，或傳真至 25107721。如有查詢，請致電 2887 3455。

2. 暫停供電申請人須徵得所有受影響住客的同意及附上由有關方面所發出的同意書一份。

3. 請注意客戶所申請的暫停供電須經本公司確認及接受後才可作實。雖然我們將盡力按客戶的要求，安排暫停供應電力的申請，但若情況所需，我們對客戶暫停供電的要求，或要另訂日期及時間，再作安排。**在任何情況下，除非客戶已獲取本公司工程師，在現場證實供電已被隔離，否則，切勿開始進行有關的工程。**

4. 依照電力（線路）規例第 19 及 20 條，證明書須由適當級別的註冊電業工程人員撰寫及簽署，以證明該電力裝置符合電力條例規定。在恢復電力前，註冊電業工程人員須在現場。根據供電則例第 302 條，註冊電業工程人員須填妥一份按政府規定之證明書副本予本公司。

5. 倘若在停電維修期間改變電表線路或更改電力裝置，客戶須在停電前通知本公司。

6. 倘若在停電維修期間沒有改變電表線路或更改電力裝置，客戶須在恢復供電前向本公司作出此等聲明。

7 客戶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性質。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將會作本公司營運之用，該等資料亦可透露予第三者機構以幫助本公司運作。除非客戶以書面提出異議，否則該等資料亦可被本公司作直接促銷之用。要求查詢及改正個人資料，可郵寄城市花園道 28 號電燈中心 9 樓客戶資料保障主任收。如客戶不提供所需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提供有關服務。有關本公司的客戶資料政策說明書，客戶可致電 2887 3411 或傳真至 2510 7667 索取。

**備註**：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